

##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 年 8 月 21 日，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光集团”）召开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会议对《债务人财产管理和处置方案》、《债权人会议非现场表决方案》、《债权人委员会组织方案及议事规则》进行了表决，并选举债权人委员会成员。

债权人通过现场或工银融 e 联 APP 线上方式参会并投票表决，公证机构浙江省金华市公信公证处和债权人代表浙江义乌家友百货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稠江支行对投票和统计过程进行了公证、监督。现将表决结果公告如下：

### 一、《债务人财产管理和处置方案》

表决结果：671 人同意，占出席会议债权人人数的 93.85%，同意人数所代表的无财产担保债权金额为 36,582,417,603.39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93.40%。

### 二、《债权人会议非现场表决方案》

表决结果：689 人同意，占出席会议债权人人数的 96.36%，同意人数所代表的无财产担保债权金额为 37,348,577,719.95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95.35%。

### 三、《债权人委员会组织方案及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683 人同意，占出席会议债权人人数的 95.52%，同意人数所代表的无财产担保债权金额为 37,124,997,443.74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94.78%。

### 四、债权人委员会成员选举

1、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658 人同意，占出席会议债权人人数的 92.03%，同意人数所代表的无财产担保债权金额为 31,464,950,064.40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80.33%。

2、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655 人同意，占出席会议债权人人数的 91.61%，同意人数所代表的无财产担保债权金额为 31,182,658,476.36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79.61%。

3、中欧盛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674 人同意，占出席会议债权人人数的 94.27%，同意人数所代表的无财产担保债权金额为 35,455,282,283.33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90.52%。

4、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643 人同意，占出席会议债权人人数的 89.93%，同意人数所代表的无财产担保债权金额为 26,069,801,693.41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66.56%。

5、叶晓伟

表决结果：626 人同意，占出席会议债权人人数的 87.55%，同意人数所代表的无财产担保债权金额为 29,443,878,642.07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75.1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一条、第六十四条的规定，以上新光集团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表决和选举事项均获通过，对于全体债权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2 日